

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整体支出绩效 评价报告

项目评价内容：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项目评价负责人：胡志勇

项目评价单位：集美大学地方财政绩效研究中心

项目评价日期：2023 年 5 月 10-7 月 31 日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说明

集美大学地方财政绩效研究中心接受长汀县财政局的委托，对 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整体支出绩效进行评价，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目的：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旨在对 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整体支出通过实地调研、座谈、收集和翻阅资料进行绩效评价，分析 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整体支出预算编制、预算执行过程管理、产出和效果，解决县政府、财政部门与农业农村局之间关于年度部门整体预算资金使用的“信息不对称”难题，分析 2022 年农业农村局整体支出的绩效与问题，提出对策建议。评价报告仅供县政府与财政部门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参考。

2. 项目评价依据：项目绩效评价的依据主要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的条款、中共中央 国务院 2018 年 9 月颁发的《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2019 年 3 月福建省委、省政府发布《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中共龙岩市委办公室 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6 月印发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中共长汀县委办公室 长汀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9 月印发的《长汀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现场座谈、实地调查、个人交流和收集被评价单位的资料。

3. 项目评价对象：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整体支出绩效。

4. 项目评价方法与原则：项目评价通过座谈、现场查看、收集项目相关资料信息，采用指标法进行评价。项目组在评价中严格遵循公平、公正、独立原则。

5. 项目评价时间：2023 年 5 月 10-7 月 31 日。

二、部门和整体支出基本情况介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23 个下属单位，2022 年人员编制数 158 人，实际在职人数 121 人，编制人员数与实际在职人数之差为 37 人。人员缺编比例较大的科室和单位是：动物卫生监督所编制人员 16 人，实际在职人员 11 人；汀州镇畜牧兽医水产站编制人员数是 4 人，实际在职人员 2 人；土壤肥料技术推广站编制人员数是 5 人，实际在职人员 3 人；经济作物技术

推广站编制人员数是 9 人，实际在职人员 6 人；土地开发整理中心编制人员数是 5 人，实际在职人员 2 人；乡村振兴服务站编制人员数是 10 人，实际在职人员是 5 人。农业农村局的主要职能有（1）研究起草并组织实施农业农村经济的地方性政策；参与拟订各项涉农政策；组织、指导农业执法工作；（2）承担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负责了解掌握和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和农业、农村工作情况；开展“三农”重大问题的调研，提出决策意见和建议；（3）负责完善农村经营管理体制；参与拟订农村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以及各种指导工作；（4）承担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扶贫开发规划、政策；组织落实专项扶贫开发项目的实施；协助做好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监管；协调开展行业和社会扶贫工作；负责有关扶贫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等 19 项。

2022 年长汀县财政局下达农业农村局 11099.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42.29 万元、项目支出 9057 万元。项目支出 905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844 万、政府性基金 4213 万元，共 20 个项目。2022 年农业农村局实际支出 8745.9 万元。其中：山海协作晋江对口帮扶资金 1985.65 万元、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73 万元、“两治一拆”乡镇专项资金 500 万、乡村振兴省级试点村建设县级配套资金 713 万元、乡村振兴示范片建设专项资金 2494.5 万元。¹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

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以长汀县“十四五”规划、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以及部门整体履职情况为依据，结合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根据评价小组调研、座谈和收集信息资料而制定。评价小组采用关键指标法（KPI），按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一级指标制定明细的评价指标。四个一级指标设明细指标如下：

1. “投入”指标下设“部门投入”、“事前绩效管理”、“资金预算”3 个二级指标。其中：（1）“部门投入”二级指标下设“部门战略规划和年度计划”、部门投入程序规范性、公共财政属性 3 个三级指标；（2）“事前绩效管理”二级指标下设“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和“事前绩效评估”2 个三级指标；（3）“资

¹ 数据来源：长汀县财政局提供。

金预算”二级指标下设“资金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2个三级指标。

2. “过程”指标下设“预算执行率”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其中：“组织实施”指标下设“政府采购”、“专项资金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廉政和法治”、“事中绩效管理”、“部门管理民主集中制决策”、“资产登记与管理”等7个三级指标。

3. “产出”指标下设“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2个二级指标。（1）“基本支出”指标下设数量、质量和时效指标；（2）“项目支出”根据2022年农业农村局主要项目下设“两治一拆”、“河田鸡产业扶持资金”、“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乡村振兴省级试点村建设县级配套资金”、“乡村振兴示范片建设专项”、“其他产出”，每个专项下设数量、质量和时效等指标。

4. “效果”指标下设“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表1。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与问题分析

通过调研、座谈，询问、收集和翻阅相关信息资料，评价小组发现，2022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在较为有限经费条件下保障机关和附属单位正常履职并取得一定成绩，但从预算绩效管理角度看，农业农村局在部门投入、过程管理、产出和效果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

（一）部门整体支出各指标绩效

1. “投入”指标。根据评价小组的调研，长汀县农业农村局并未制定“十四五”规划，但对一些重大项目或者领域制定了实施方案，比如长汀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长汀县“十四五”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规划、《长汀县推动河田鸡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部门预算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并获得审批。据了解，项目选择和确定是经过一定合理程序确定，比如乡村振兴项目是经过村策划，乡镇进行拼盘再上报乡村振兴办审核，再经农业农村局党组会讨论通过。部门、科室和项目预算基本都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在一定程度上能满足公共财政效率和公平等目标。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有编制绩效目标表。预算资金编制有一

定合理性。

2. “过程”指标。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预算安排 11099.29 万元，实际支出 8745.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8.8%。根据工作需要，农业农村局制定《长汀县农业农村局党组议事规则》、《长汀县农业农村局财务管理制度》、《长汀县农业农村局项目资金管理制度》、《长汀县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各项业务活动，加强内部控制。内控制度涵盖预算业务管理、收支业务管理、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国有资产业务管理、建设业务管理、合同业务管理等。据了解²，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未出现违法违规事件和人员。长汀县农业农村局实施事中绩效监督。

3. “产出”指标。2022 年农业农村局“产出”由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构成。

（1）基本支出的“产出”。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的实际基本支出为 1989.67 万元，维持 1 个机关 23 个下属单位相对正常运营和履职，保障实际在职人数 121 人的工资福利待遇的正常发放，维持农业农村干部队伍稳定。机关科室和下属单位基本实现正常履职。

（2）项目支出的“产出”由“两治一拆”项目、“河田鸡产业扶持资金”项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乡村振兴省级试点村建设县级配套资金、乡村振兴示范片建设专项、其他支出的“产出”组成。³

①“两治一拆”项目的“产出”。根据龙岩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2022 年“两治一拆”专项行动完成情况的通报，2022 年长汀县累计通过验收的村 30 个，比计划的 16 个目标多完成 14 个，全市通过验收村的平均分为 94.16，长汀县平均分为 96.32。

②河田鸡产业扶持资金的“产出”。根据中共长汀县委 长汀县人民政府印发的《长汀县推动河田鸡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规定，长汀县在 2025 年底拥有年出栏 5 万羽标准化养殖场 50 家，按此计划 2022 年长汀县年出栏 5 万羽标准化养殖场至少要达到 30 家，实际是 22 家。按规划 2023 年的年出栏 2000 万羽，2022 年底长汀县河田鸡出栏至少要完成或超过 1500 万羽，实际出栏 1500.39 万羽。按 2022 年初项目绩效目标表的设定，2022 年河田鸡产业扶持资

² 了解途径有二：一是直接向长汀县农业农村局求证；二是到长汀县政府网站上搜寻是否有关 2022 年农业农村局审计、检查报告或者违法违纪处分报道。

³ 因山海协作晋江对口帮扶资金与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乡村振兴省级试点村建设县级配套资金、乡村振兴示范片建设专项资金混合使用，故不再单列。项目产出的具体数据来源于项目自评报告。

金支出计划要完成完成 20 个以上标准鸡舍建设，实际完成 22 个。《长汀县推动河田鸡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设计目标要建设 60 个河田鸡保种家系保种群和扩繁群。2022 年年底长汀县已建成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国家河田鸡保种场）1 个，河田鸡扩繁场（父母代种鸡场）7 家。《长汀县推动河田鸡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鼓励龙头企业开展中国良好农业规范、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等认证，从种苗、养殖、屠宰、加工、包装和运输等各个环节规范企业生产经营、确保产品质量安全。2022 年，长汀县培育市级河田鸡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6 家、取得 SC 认证的河田鸡熟食加工企业 6 家。

③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产出”。2022 年长汀县为 67 个脱贫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村、省级乡村振兴试单村、省级乡村振兴实绩突出村、全国红色美丽乡村建设试点村以及组织软弱涣散村选派驻村第一书记，每个村至少配套 20 万元以上的帮扶资金。

④乡村振兴省级试点村建设县级配套资金的“产出”。乡村振兴省级试点村建设县级配套资金计划投资 7829.8 万元，实际投资 7951.42 万元，对 18 个村完成 82 个项目的建设，培植主导产业 34 个，巩固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117 个。村村积极开展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建立“一约四会”，无移风易俗违规事件发生。村村建有综合性文化服务场所及便民服务场所，建有标准化村卫生所，自来水普及率达 100%，均有“一村一法律顾问”。开展村庄绿化美化，完成“一革命四行动”，成绩较为突出。

⑤乡村振兴示范片建设专项的“产出”。2022 年乡村振兴示范片建设专项补助跨村联建示范片村 16 个，实施项目数 87 个。乡村振兴示范片建设专项资金大多是与其他专项资金混合使用。

⑥其他支出的“产出”。质量监管有力有效。2022 年，长汀县纳入福建省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与一品一码并行系统的生产经营主体 781 家，赋码出证 3.4 万批次，平均赋码出证 44 批次以上。完成主要农产品农残快检样品数 8.75 万份，合格率达 99.8%以上。

行业监督管理方面，2022 年农业农村局一是强化农业综合执法。加大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案件查处力度，全年立案查处各类涉农案件 26 起（其中种子违法 2 起、农药违法 4 起，农产品违法 2 起，肥料违法 1 起，电、炸、网鱼等渔业违

法行为 5 起，私屠滥宰违法 2 起，宅基地违法 10 起）。配齐农业执法装备，统一执法服装，购置执法摩托车，执法装备水平进一步提升。二是加强动物卫生监督。累计受理产地检疫申报 4655 批次，检疫生猪 23.67 万头，检疫家禽 88.5 万羽；受理生猪屠宰检疫申报 898 批次，检疫屠宰生猪 3.91 万头，无害化处理病死猪 30 头，病害肉 4899 公斤；屠宰检疫河田鸡 78.61 万羽。三是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推进河田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简化优化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流程，推行农村建房“一站办”改革。全县累计申请建房 812 宗，批准申请 777 宗，批准面积 121.22 亩。四是规范行政审批。规范行政审批工作流程，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已入驻行政服务中心行政审批事项 104 项，办理各类许可事项 173 件，办理时限最长不超过 5 个工作日。

2022 年农业农村局统筹抓好常态化新冠病毒疫情防控和农业农村发展，有效应对防范各类农业灾害。一是加强植物病虫害监测预警。依托全县 6 盏虫情测报灯、7 个病虫测报点、5 个水稻观测圃、40 个草地贪夜蛾性诱监测点和农药使用情况监测点 18 个，开展农作物病虫害主要病虫害监测预报，全年挽回粮食损失 7882.8 吨。推广完成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应用推广 60 万亩次，统防统治 42 万亩次，粮食作物统防统治覆盖率 43.5%。二是加强动物疫病防控。持续抓好春、秋两季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全面推进“先打后补”，做好高致病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等重大动物集中强制免疫，做到应免尽免。2022 年长汀县家禽禽流感免疫数量 338.34 万羽，生猪口蹄疫免疫数量 24.52 万头，牛、羊口蹄疫免疫数量 2.85 万头，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 100%，群体免疫密度常年保持在 90%以上。三是加强防汛抗旱。争取中央农业生产救灾资金 179 万元，补助 28 台机井、757 台抽水机。加快推进 3000 亩高效节水灌溉设施建设，对已具备施工条件的农田灌溉工程，优先安排施工，确保灌溉设施尽早建成投入使用。投入 920 万元支持 103 个村修护水毁农田基础实施。⁴

此外，在农村人才培养方面，2022 年农业农村局共培育高素质农民 1996 人次，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 132 名。评选出 20 名第二届优秀农村实用人才。19 名农民获得农民职称，其中市级农艺师 6 名，县级初级农艺师 13 名。培育高素质农民初创之星 1 个，高素质农民创业之星 2 个。选送 40 名农民到高校参加大专

⁴ 资料来源：《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工作总结》

学历教育。⁵

4. “效果”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农业产值稳步增长，2022 年长汀县种植粮食作物 38.26 万亩，总产 17.29 万吨，其中水稻 32.61 万亩（早稻 8.91 万亩，中稻 2.61 万亩、晚稻 21.09 万亩），总产 15.42 万吨。玉米、豆类、甘薯等旱粮作物面积 5.48 万亩。复垦撂荒地 3812 亩，其中用于种植粮食作物 3733 亩。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73.6 亿元，比增 4.8%，一产增加值 41.57 亿元，比增 4.5%。⁶

(2) 社会效益指标。2022 年长汀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2279 元，比增 8.2%，居龙岩市第一。2022 年全县小额信贷存量 892 户 2158.63 万元；落实雨露计划补助政策，补助符合条件的对象 572 人 169.65 万元；对外出务工的脱贫人口进行车船费补助，共 1201 户、19.05 万元。安排各级衔接资金 1355.47 万元用于支持脱贫人口发展生产稳定增收。指导乡（镇）谋划实施 161 个激励性产业帮扶项目，惠及 3045 户脱贫户。全县投保 3090 户，投保率达 111.63%。设置公益性岗位 432 个；设立帮扶车间 27 个，带动 242 名脱贫人口就业。⁷

(3) 可持续性影响。2020 年-2022 年长汀县分别拨款给农业农村局 5613.57 万元、6454.23 万元、11099.29 万元。2022 年县财政局拨给农业农村局的部门预算款占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37 亿元⁸的 2.56%。长汀县财政在支持县农业农村事业发展是可持续的，比如省级现代农业（河田鸡、槟榔芋）产业园项目。2022 年农业农村局项目支出产生的许多项目是具有可持续性影响。

(4) 服务对象满意度。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建设事业获得许多荣誉，比如南山镇中复村获评国家级美丽休闲乡村，古城镇丁黄村获评省级美丽休闲乡村。

“长征起点·生态典范”“江畔田园·宜居客寨”2 条串点连线线路列入全省 100 条乡村振兴示范线精品线路。“五个美丽”创建经验做法在全省乡村“五个美丽”建设现场推进会上作典型交流发言，三洲镇曾坊村列入全省“五个美丽”建设典型案例评选。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

⁵ 资料来源：《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年度工作总结》

⁶ 资料来源：《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工作总结》

⁷ 资料来源：《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工作总结》

⁸ 资料来源：《长汀县财政局领导班子 2022 年度工作总结（2023 年 2 月 14 日）》

评价发现，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主要有：

1.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基础还有待夯实，绩效目标和自评报告的质量较低。根据长汀县农业农村局提供的材料，2022 年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产出指标设置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 4 个二级指标。数量指标下设“扶持乡村振兴发展村个数”1 个三级指标；质量指标下设“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和“资金使用合规率”2 个三级指标；时效指标下设“资金下达及时率”1 个三级指标；成本指标下设“资金到位率”1 个三级指标。产出指标不能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的主要产出。数量指标无法显示基本支出的去向和结果，也无法呈现各主要项目支出的去向和结果。质量指标设置不恰当、不全面，“资金使用合规率”是反映资金使用的规范性，不是产出的质量。“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是属于某个项目的质量指标，用它代表产出的质量是不全面。经济效益指标采用“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全县平均水平的村占比”指标，其年度指标值设置为大于等于 100%，如此设置是不规范的。经济效益指标也不全面。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数”和“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个数”，“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数”不是社会效益指标范畴。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为“一、二、三产融合企业数”指标，这与可持续影响指标本义不符。2022 年农业农村局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形式相对完整，内容过于简单，报告不能提供充分信息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的产出和效果。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流于形式。

2. 项目论证还不够科学、合理，部门整体绩效事前评估不够完善。2022 年农业农村局的项目存在论证不够充分问题，比如河田鸡产业扶持资金项目涉及一产、二产和三产诸多环节的财政补助，由于项目论证不够科学、合理，部门整体绩效事前评估工作不够完善，项目预算安排不合理，年底出现大量结余。2022 年度河田鸡产业扶持资金预算 1440 万元，项目资金在补助河田鸡产业品牌建设、壮大河田鸡加工营销企业及屠宰加工奖励等方面实际支出 60.28 万元，结余 1379.72 万元。河田鸡产业扶持资金出现大量结余的原因是：（1）保种经费未使用。2022 年度长汀县河田鸡保种场成功申报农业农村部和省农业农村厅《物种品种资源保护经费》等项目，农业农村部和省农业农村厅已下拨保种经费；（2）扩大核心群种鸡规模预算补助资金未使用。该资金预算用于新建保种二场扩大核

心群种鸡补助，第二保种场目前在规划及申办中，尚未开工建设；（3）本品种选育、疫病净化项目预算资金未使用。河田鸡保种场为国有企业，实施河田鸡疫病净化项目需参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招投标，因两次流标目前项目仍在重新招标中；河田鸡本品种选育工作，县初步制定《河田鸡本品种选育方案》，并根据省农科院专家的意见进行了多次修改，目前项目在走评审流程，该项目在 2023 年开始实施；（4）标准化鸡舍建设预算补助资金未使用。根据《长汀县推动河田鸡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2 年全县计划新建年出栏 5 万羽以上河田鸡标准化养殖场 19 家。2022 年乡镇上报完成年出栏 5 万羽以上河田鸡养殖场建设 13 家，经现场核实，其中 4 家使用乡村振兴等其他项目资金建设，根据《长汀县河田鸡产业发展扶持办法项目验收操作规程》规定，申报项目使用各级财政资金占总投资 30%以上的不再享受本补助办法。其余 9 家新建养殖场因未能办理设施农业用地手续等原因，不符合补助要求；（5）壮大河田鸡加工营销预算扶持资金仅部分使用。根据《长汀县河田鸡产业发展扶持办法》，根据企业申报，经审核 2022 年度我县仅有河田飞鸡（长汀）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 家企业达到河田鸡收储、屠宰加工、营销方面奖励补助；（6）加大河田鸡产业金融扶持预算补助资金未使用。该资金主要用于养殖户贷款贴息等补助，根据《长汀县河田鸡产业发展扶持办法项目验收操作规程》，对已享受其他贴息政策的该笔贷款不得再享受此贴息政策。⁹

3. 部门整体资金预算编制不够科学规范，部门整体资金结构还有优化空间。部门整体资金预算编制要科学就要有合理预算标准，预算编制要合理就要在履职范围内列支，预算编制要准确就需要对项目进行科学和详细的论证。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11099.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42.29 万元，项目支出 4844.00 万元，基本支出的人员经费支出 1535.9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506.34 万元。相较于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人员经费支出变动不大。2020 年-2022 年，日常公用经费分别为 92.7 万元、89.4 万元和 506.34 万元。2022 年公共经费剧增的原因是：长汀县进一步规范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安排，2022 年农业农村局据实将项目支出的部分内容改列为公用经费。2022 年农业农村局商品和服务支出决算数为 428.82 万元，这与预算的 506.34 万元还有 77.52 万元

⁹ 资料来源：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的出入。此外，项目论证不科学、不详细造成项目预算不准确，比如河田鸡产业扶持资金，子项目第二保种场尚未规划及申办就列入预算，符合标准化鸡舍建设预算补助资金的养殖场数、符合壮大河田鸡加工营销预算扶持资金的企业数、符合加大河田鸡产业金融扶持预算补助资金的企业数等项目目标事前未做尽职调查，各种论证不充分直接导致预算编制的不准确、不科学、不合理。另外，评价小组认为：河田鸡产业扶持资金（预算安排 1440.00 万元）属于政府过多介入市场生产领域、项目支出过大的问题。总体上看，部门整体资金分配结构还有较大的优化空间。

4. 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不够高，部分项目预算资金缺乏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事中绩效管理流于形式。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年度预算数 11099.29 万元，实际支出 8745.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8.79%。农业农村局制定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但对大项目支出，例如河田鸡产业扶持资金项目，缺乏具体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调研，目前农业农村局的事中绩效管理工作包括事中绩效监督和事中绩效评价，但事中绩效监督和绩效评价质量不高，未能及时、有效地反映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

5. 政府介入河田鸡产业扶持项目环节过多、过于繁琐。以河田鸡产业为突破口建设长汀县特色主导农业是有现实意义，也有较强可行性。《长汀县推动河田鸡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提出，至 2025 年长汀县河田鸡出栏 2000 万羽以上，全产业产值达 40 亿元。2025 年底拥有年出栏 5 万羽标准化养殖场 50 家。计划建设 60 个河田鸡保种家系保种群和扩繁群等目标。然而，如前文所述，现实状况与目标还有不少差距，比如出栏数、全产业产值、出栏 5 万羽标准化养殖场家等。为了实现《长汀县推动河田鸡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目标，政府扶持涉及在长汀县县域范围内从事河田鸡保种、生产、加工、销售的符合相关条件的企业和个人，扶持范围有“提升河田鸡种苗质量”、“河田鸡标准化养殖”、“加大河田鸡产业金融扶持”、“壮大河田鸡加工营销企业”、“强化河田鸡品牌建设”5 个领域。政府扶持方式和项目有“保种经费”、“扩大核心群种鸡规模”、“本品种选育”、“动物疫病净化”、“鸡舍（含育雏舍）建设补助”、“饲养机械购置补助”、“河田鸡收储奖励”、“河田鸡产品加工奖励”、“河田鸡产

品营销奖励”、“保险扶持”、“贷款贴息”、“河田鸡品牌建设奖励”。由于广泛介入育种、养殖、销售和品牌等领域和环节，各个领域和环节的政府财政支持力度不尽相同，政府介入市场经济活动不符合效率原则，且政府支持效果有待验证。

6. 乡村振兴的产业项目规模、技术和经济效益等有待扩大与提升，农村技术人才、经营人才和管理人才缺乏。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自评估报告披露：存在部分项目实施进展较缓慢、项目成效相对较差的问题。乡村振兴示范建设项目自评报告披露：乡村振兴主导产业规模较小、精深加工不足、产品附加值较低、抵御市场风险弱；部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处于初步发育阶段，农村技术人才、经营人才和管理人才缺乏。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论与对策

经评价，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86.3。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在部门预算编制依据是充分的，程序相对规范，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公共财政属性较为明显，资金预算编制有一定标准，资金分配结构相对合理。部门预算实施过程中能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部门治理较为规范。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产出”总体较好，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较为理想。当然，如前文所示，2022 年农业农村局整体支出绩效也存在一些问题。评价小组就此问题提出如下对策建议：

1. 夯实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基础，推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高质量发展。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是绩效管理的开始，也是绩效管理的基础。从农业农村局提供绩效目标表可见，部门预算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产出”指标存在过于粗略、不适当、数量指标少等问题。部门预算支出的“产出”要能反映支出的主要去向、实现主要履职、形成主要服务、公共产品、商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生物资产等。部门预算支出的“产出”可按“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产出”分为两大类，“项目支出”的“产出”可按大项目和其他项目在细分。设计“产出”指标的思路按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指标再细分，数量指标为主，质量和时效、成本指标为辅。“产出”指标的设置要以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目标为依据，以目标数为指标标准值设置的基础。长汀县农业农村局的部门预算绩效的“效果”

指标设置也是过于简单、不恰当。“效果”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要以部门预算支出所带来的经济影响为指标内容，比如第一产业的 GDP 值或增长率、与农业有关的第二、第三产业的 GDP 值或增长率等；社会效益指标以农民人均收入水平或增长、扶贫人数、增加就业人数等；可持续性影响主要从当地财力是否可持续支持、项目支出是否形成可持续影响、影响范围和时间等。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质量直接影响事前、事中和事后绩效管理的效果。

2. 做好事前评估、事中和事后自评价，提高评估和评价报告的水平，主动应用评估和评价结果。对重大项目、新项目和基建项目，事前评估是有必要的。事前评估可外聘第三方机构进行，也可由部门自组织进行。事前评估有利于及时发现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资金预算编制和分配、绩效目标的明确性和合理性等方面是否存在问题，有利于在事前及时纠正、调整以避免未来不必要的浪费和损失。目前，长汀县农业农村局有进行事前绩效评估，但事前评估工作还不扎实。建议，农业农村局在将来对重大项目、新项目和基建项目开展多方专家参与的事前绩效评估，事前绩效评估要尤其注重关注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此外，农业农村局要努力提高事中绩效监控和事中绩效评价的质量，及时反映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及时进行整改。河田鸡产业扶持资金在使用过程中出现子项目申请国家级项目资金、子项目尚在规划论证的情况，如果事中绩效自评能及时反映这些问题，项目资金就能及时收回。除了乡村振兴示范建设项目自评报告，农业农村局的事后绩效自评报告总体上显现出质量偏低，自评报告过于简单、缺乏有效信息，自评报告流于形式。农业农村局应重视事后绩效自评报告工作，努力提高自评报告质量，自觉主动应用评估和评价结果。

3. 提高部门预算编制水平，优化部门预算资金分配结构。农业农村局要规范、科学编制部门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质量，要平衡项目支出的资金分配，要做好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要减少政府对市场不必要的干预（建议：政府减少对河田鸡产业扶持的环节，集中财力支持“提升河田鸡种苗质量”、“加大河田鸡产业金融扶持”、“强化河田鸡品牌建设”3 个领域）。

4. 进一步做好乡村振兴项目选择，提高产业项目的经济效益，固实乡村振兴持续性发展基础。2020 年长汀县围绕《福建省乡村振兴试点示范工作方案》提出的“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体要求。

乡村振兴项目要提前进行设计，项目安排要有主次优先。在乡村振兴项目中，产业项目建设是乡村振兴的基础，是乡村振兴可持续发展的根本，资金安排上要对产业项目有所倾斜与侧重。产业项目要认真做好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要对生产项目的投入做好科学、详细的概算，要讲求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要能带动当地农村居民积极参与。除了发展乡村产业外，培养和吸引技术人才、经营人才和管理人才也是乡村振兴的可持续性的重要基础，未来长汀县可通过加大培训投入、增加培训次数、鼓励年轻人到乡村挂职锻炼等方式保障乡村振兴的人才之需。

附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得分标准	得分
		部门战略规		部门是否制定有战略规划，比如五年发展规划；战略规划的合理性；部门、	

投入 (20分)	部门投入	划和年度计划 (3分)		科室每年工作计划是否围绕战略规划目标；部门、科室和项目投入是否根据战略规划目标、年度工作计划安排；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3
		部门投入程序规范性 (2分)		部门、科室和项目投入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新项目、重大项目、建设项目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是否论证、论证是否科学、详细）、专家论证等。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6
		公共财政属性 (2分)		部门、科室和项目投入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满足公共财政效率和公平等目标；是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出现重大偏离的，部门绩效评价不及格。	1.8
	事前绩效管理	部门绩效目标管理	明确性 (3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否量化、具体化；绩效目标的指标值是否明确，是否科学；部门、科室和项目目标任务数与年度计划任务数相对应。是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5
			合理性 (3分)	部门、科室、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资金量匹配。是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
		事前绩效评估 (3分)		是否按照要求做部门预算事前绩效评估，是否对大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绩效目标合理性；其他需要纳入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事前绩效评估未做，或者做了但没有结果应用的，导致项目出现重大问题的得0分。	2
	资金预算	资金编制科学性 (2分)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部门职能、年度计划是否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合理预算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任务相匹配。是得满分，否则得0分。	1.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部门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部门资金分配结构是否合理，能否保障各科室职能、计划任务顺利完成。是则得满分，酌情扣分。	1.5

过程 (20 分)	预算执行率 (4 分)			实际得分=实际预算执行率*分值；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资金到位数；若有客观原因导致预算执行率降低，可酌情给分，比如疫情。	3. 2
	组织实施	政府采购 (2 分)		部门、科室、项目涉及政府采购，是否按照程序进行政府采购，有则得满分，违规或无进行政府采购的则得 0 分。	2
		专项资金管理 (2 分)		专项资金管理是否制定和实施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是则得满分，否则得 0 分。	1. 5
		内部控制制度 (2 分)		部门是否制定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是则得满分，否则得 0 分。	2
		廉政和法治 (2 分)		年度内是否发生违法违规事件，是否有部门工作人员违法违规被处分、处罚等,是则得 0 分，否则得满分。	2
		事中绩效管理	双监控 (2 分)	部门、股室、项目是否进行预算和绩效事中双监控，是否进行事中评价，有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结果应用 (2 分)	事中绩效管理是否发现问题并及时反映、进行整改，有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0
		部门管理是否实施民主集中决策 (2 分)		部门是否实施民主集中制决策，是则得满分，否则得 0 分。	2
		资产登记与管理 (2 分)		部门、项目是否及时办理资产登记，并建立资产管理制度，做好资产管理。是则得满分，否则得 0 分。	2
	产出 (30 分)	基本支出	数量指标 (4 分)	机关处室和 下属单位 (1 分)	是否维持 1 个行政机关科室和 23 个下属单位的正常履职，是则得满分，否则按照正常履职单位数/(单位总数量)*100%*f 分值计分。
实际在职人员 (1 分)				是否保障实际在职人数 121 人的工资福利待遇的正常发放，维持农业农村干部队伍稳定，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
非在编人员 (2 分)				公用经费中的劳务支出预算编制是否合理，购买劳务是否控制在 37 人以内（编制人员数与实际在职人数之差为 37 人），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10分)		质量指标 (2分)	履职情况 (2分)	机关科室和下属单位是否正常履职，如果都能正常履职则得满分，因为经费不足而导致履职问题，根据出现问题单位和问题多少酌情扣分。	1.8
			成本投入 (4分)	人员经费 (2分)	人员经费是否按预算标准编制预算和发放，是则得满分，否则得0分。	2
				公用经费 (2分)	公用经费预算编制是否合理，发放是否规范、合理、合法，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5
	项目支出 20分	两治一拆 (3分)	数量指标(2分)	通过验收村数(1分)	是否达到计划数(25个)，达到或超过则得满分，否则按通过率*分值计分。	1
				总投入(1分)	投入是否满足任务需求。是则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
			质量指标(1分)	验收质量(1分)	验收分数等于或超过龙岩市各县平均分94分的，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分值/平均分)100%*分值计分。	1
		河田鸡产业扶持资金(6分)	数量指标(4分)	标准化生态养殖场(5万羽/年)(1分)	按规划2025年底年出栏5万羽标准化养殖场50家，2022年至少要达到30家。达到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家数/30)100%*分值	0.7
				年度出栏数量(1分)	按规划2023年年出栏2000万羽，2022年底是否完成或大于出栏1500万羽，是则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出栏数/1500*100%*分值	1
				标准化鸡舍(1分)	按绩效目标表设定，计划完成完成20个以上标准鸡舍。如果完成或超额完成20个标准鸡舍，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
				河田鸡扩繁场(1分)	按规划设计，2025年前要建设60个河田鸡保种家系保种群和扩繁群，203年至少要建成20个。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
			质量指标(1分)	产品标准化体系建设	按规划鼓励龙头企业开展中国良好农业规范、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等认证，从种苗、养殖、屠宰、加工、包装和运输等各个环节规范企业生产经营、确保产品质量安全。如果年度内有在某个环节获得质量认证，则得满分，否则得0分。	1
			时效指标(1分)		是否按产业规划目标分解任务并按时完成，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0.2
		衔接			是否按计划为67个脱贫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村、省级乡村振兴试单村、	

	推 进 乡 村 振 兴 补 助 资 金 (3分)	数量指标 (1分)	县派第一书记村数量	省级乡村振兴实绩突出村、全国红色美丽乡村建设试点村以及组织软弱涣散村选派驻村第一书记,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
		时效指标 (1分)		项目是否及时完成,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0.8
		成本指标 (1分)		是否每个村拨付20万元,或者加上其他项目投入大于20万,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
	乡村振 兴省级 试点村 建设县 级配套 资金 (3分)	数量指标 (1分)		是否计划拟定的对18个村完成乡村振兴试点示范专项资金82个项目的建设,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
		质量指标 (1分)		已完成得82个项目是否高质量推动乡村振兴战略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目标实现,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
		时效指标 (1分)		项目是否按计划及时完成,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
	乡村振 兴示范 片建设 专项	数量指标 (2分)	补助村数 (1分)	是否按计划补助跨村联建示范片村16个,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
			实施项目 (1分)	是否按计划实施48个项目,是或者超过48个项目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
	其他	质量监督、行业监督 (1.5分)		食用农产品质量是否出现问题,是否取得较好成绩,农业综合执法、动物卫生监督、农村宅基地管理、行政审批等方面工作成绩情况是否良好,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5
		防 灾 减 灾 (1.5分)		植物病虫害监测预警、动物疫病防控、防汛抗旱等方面工作取得相应成绩,根据经费与成绩对比进行评分。	1.5
效果 (30分)	经济效益 (5分)			2022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是否稳步增长;产业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经济效益;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5
	社会效益 (10分)			2022年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是否增长;扶贫人口是否按计划实现相应人数;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0
	可持续性影响 (10分)			财政是否能够持续支持农业农村局的各项事业发展;一些重大项目是否能持续得到财力支持;重大项目是否产生可持续性影响。能(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9
				是否得到市级、省级表彰、荣誉;农	

	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村居民是否对农业农村局的履职感到满意，是否有投诉，投诉是否得到及时处理。是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是否在职责范围内出现事故、负面事件等，有则酌情扣分，严重的得0分。	4
合计总分				86.3



